

说明五：

## 东方市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2023 年，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32,728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423,877 万元增加 8,851 万元，增长 2.1%。具体是：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70,931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58,709 万元增加 212,222 万元，增长 361.5%。其中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52,516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52,280 万元增长 383.0%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,0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1,890 万元增长 376.2%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,0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287 万元增长 248.4%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,0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3,718 万元增长 88.3%；污水处理费收入 1,20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313 万元增长 283.4%；彩票公益金收入 201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212 万元下降 5.2%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4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 9 万元增长 55.6%。转移性收入 161,797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365,168 万元减少 203,371 万元，下降 55.7%，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10,141 万元，债券转贷收入 7,000 万元，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44,656 万元。

2023 年，预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2,728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423,877 万元增加 8,851 万元，增长 2.1%。其中：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6,647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

241,166 万元增加 165,481 万元，增长 68.6%；转移性支出 26,081 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 182,711 万元减少 156,630 万元，下降 85.7%。包括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2,073 万元，结余结转下年 4,008 万元。